

目錄	1
操作注意事項	2
安全事項	2
產品介紹	4
產品說明	4
包裝內容清單	5
產品簡介	6
主裝置	6
控制面板	7
連接埠	8
遙控器，含雷射筆	9
安裝指示	10
連接投影機	10
開啓/關閉投影機	11
開啓投影機	11
關閉投影機	12
警告指示燈	12
調整投影影像	13
調整投影機高度	13
調整投影縮放/焦距	14
調整投影影像大小	14
功能說明	15
控制面板 & 遙控器	15
螢幕顯示功能表	18
如何使用功能表	18
個人 (電腦/視頻模式)	18
語言	19
色彩 (電腦/視頻模式)	20
影像 (電腦模式)	22
影像 (視頻模式)	23
聲音 (電腦/視頻模式)	24
投影設定 (電腦/視頻模式)	25
附錄	30
問題及解決方法	30
更換投影燈泡	34
規格	32
信號相容頻率表	35
吊頂式安裝	36

操作注意事項

安全事項

為延長產品使用期限，請遵守本使用手冊中建議的所有警告、安全事項、及維護事項。

- ⚠ 警告- 請勿直視投影燈源，以免強光傷害您的眼睛。
- ⚠ 警告- 為預防火災及觸電意外，請勿將本產品淋到雨或置於潮濕處。
- ⚠ 警告-請勿打開或拆開本產品，以免觸電。
- ⚠ 警告-更換燈泡時，請待裝置冷卻，並遵守所有的更換指示。
- ⚠ 警告-本產品會自動偵測燈泡壽命，當顯示警告訊息時一定要更換燈泡。
- ⚠ 警告-更換顯示燈模組之後，從螢幕顯示的「燈泡已用時數歸零」選單中重新設定「投影設定」的功能。(請參閱第26頁)
- ⚠ 警告- 關閉本產品的電源之前，請讓冷卻風扇保持運轉幾分鐘，以冷卻產品。
- ⚠ 警告-連接投影機與電腦時，一定要先關閉投影機。
- ⚠ 警告-當投影機正在操作中時，請勿蓋上鏡頭蓋。
- ⚠ 警告-當燈泡壽命結束時，燈泡可能無法點亮。如果發生這種情況，必須先更換燈泡才能開啓投影機。如要更換燈泡，請遵守「更換投影燈泡」中的程序。

操作注意事項

正確使用方法：

- ❖ 清潔本產品之前，請先關閉電源。
- ❖ 請使用軟性清潔劑及軟布來清潔投影機的外殼。
- ❖ 如長期未使用本產品，請從AC插座拔掉電源插頭。

錯誤使用方法：

- ❖ 阻塞裝置上用來通風的凹槽或開口。
- ❖ 使用研磨劑、蠟、或溶劑清潔本產品。
- ❖ 將本產品放置在下列的環境中：
 - 溫度過高、過低、或極潮濕的環境中。
 - 易產生灰塵的地方。
 - 接近會產生強磁場的裝置。
 - 陽光直射處。

產品說明

本產品是一種 XGA 單晶片 0.7" DLP™ 投影機，具有下列各項優點：

- ◆ 合乎標準的 XGA, 1024 x 768 可定址像素
- ◆ 單晶片 DLP™ 技術
- ◆ 相容於 NTSC/NTSC4.43/PAL/SECAM 和 HDTV (480i/p, 576i/p, 720p, 1080i)
- ◆ 全功能遙控器，含雷射筆
- ◆ 容易使用的多國語言功能表
- ◆ 採用先進數位式梯形校正及超高品質全螢幕影像調整技術
- ◆ 容易使用的控制面板
- ◆ 支援壓縮後之 SXGA，並完全支援 SVGA 及 VGA
- ◆ 相容於 Mac

產品介紹

包裝內容清單

本投影機隨附以下所有的項目，檢查並確定裝置是否完整，如果有缺少任何項目，請即刻洽詢經銷商。



投影機及鏡頭蓋



1.8公尺電源線



1.8公尺VGA 信號線



2公尺複合視頻信號線



USB連接線 1.8公尺



VGA轉色差/ HDTV
轉接器



S-Video連接線 1.8公尺



遙控器，含雷射筆



電池 x 2



手提箱



使用手冊



快速使用指南

產品介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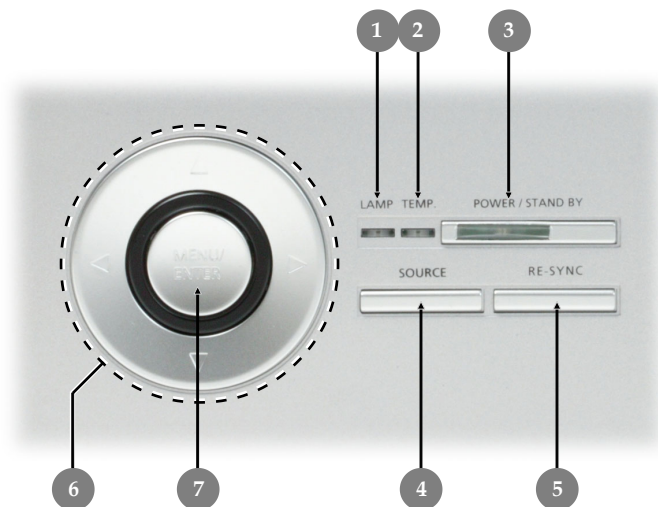
產品簡介

主裝置



1. 焦距調整
2. 影像縮放調整
3. 投影鏡頭
4. 升降按鈕
5. 升降腳座
6. 遙控器接收器
7. 連接埠
8. 電源插座
9. 控制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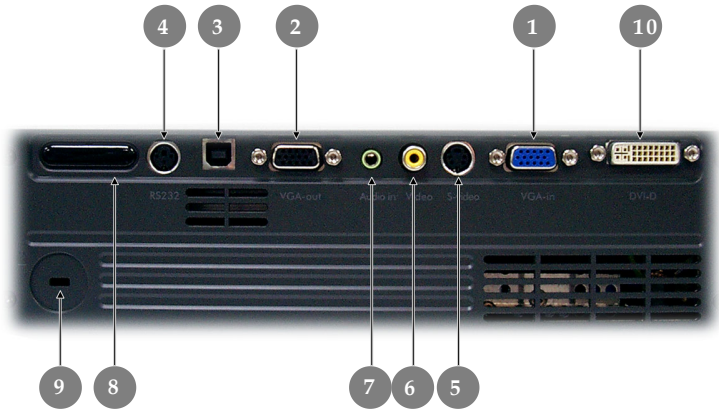
控制面板



1. 燈泡警示 LED
2. 溫度警示 LED
3. 電源/待機鍵，含電源指示燈
4. 影像輸入訊號
5. 重新同步
6. 方向選取鍵
7. 選單/確認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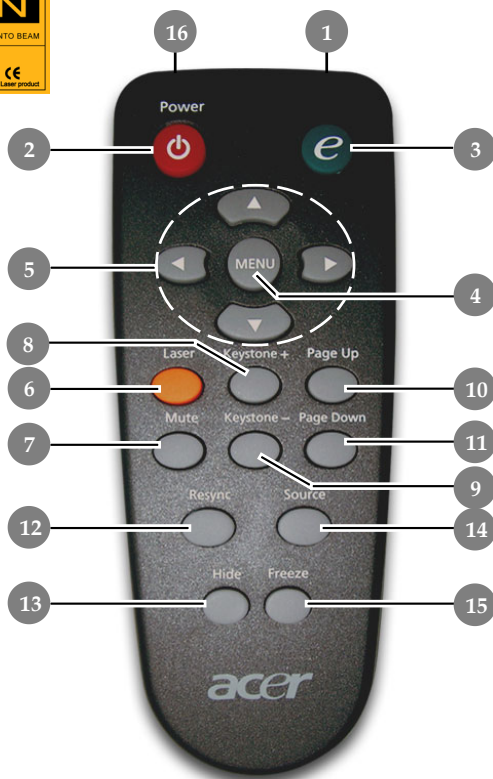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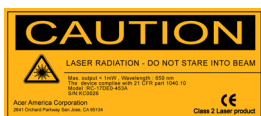
產品介紹

連接埠



1. PC 類比信號/HDTV/Component 視頻接頭
2. 顯示器環路通過輸出連接器
3. USB 接頭
4. RS232 接頭
5. S-Video 輸入接頭
6. 複合視頻輸入接頭
7. 音頻輸入連接器
8. 遙控器接收器
9. Kensington™ 鎖孔
10. DVI-D輸入接頭（供具備HDCP功能之數位信號使用）
（選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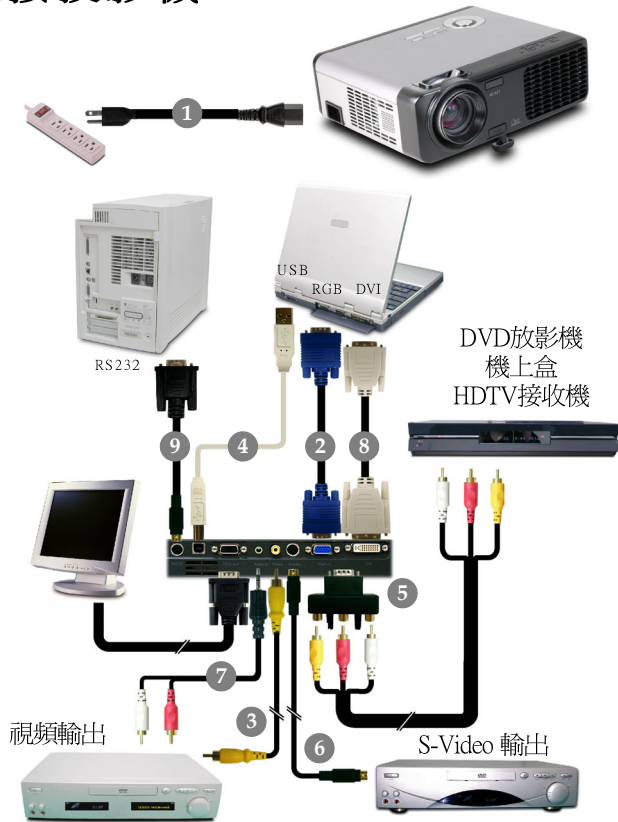
遙控器，含雷射筆



- | | |
|-----------------|------------|
| 1. 傳輸指示燈 | 11. 下一頁 |
| 2. 電源/待機 | 12. 重新同步 |
| 3. Empowering 鍵 | 13. 隱藏 |
| 4. 功能表(開/關) | 14. 訊號源 |
| 5. 方向選取鍵 | 15. 暫停畫面 |
| 6. 雷射鍵 | 16. 雷射指引裝置 |
| 7. 靜音 | |
| 8. 梯型修正 + | |
| 9. 梯型修正 - | |
| 10. 上一頁 | |

安裝指示

連接投影機



1. 電源線
2. VGA 連接線
3. 複合視頻連接線
4. USB連接線
5. VGA轉色差/ HDTV轉接器
6. S-Video 連接線
7. 音頻連接座/RCA(選購配件)
8. DVI轉DVI連接線(選項配件)
9. RS232連接線(選項配件)

❖ 爲了確保投影機能夠與您使用的電腦相容，請將顯示卡顯示模式的組態配置設定成低於或等於 1024 x 768 解析度，並確定顯示模式的頻率與投影機相容。請參閱第 33 頁的「信號相容頻率表」。

安裝指示

開啓/關閉投影機

開啓投影機

1. 打開鏡頭蓋。
 2. 確定已確實連接電源線及信號線。電源指示燈將會閃爍綠色燈光。
 3. 按下控制板上的「電源/待機」按鈕，以開啓燈泡。❶ 電源指示燈亮綠色燈光。
第一次使用投影機時，您可以在開機畫面所顯示的快速選單中選擇您使用的語言。
 4. 開啓來源（電腦、筆記型電腦或錄影機等等），投影機會自動偵測來源。
- ❖ 如果畫面顯示「搜尋」，請確定是否有確實連接信號線。
 - ❖ 如果同時連接多重來源，請使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上的「SOURCE」（選擇影像輸入訊號）鍵選擇影像來源。



❖ 請先開啓投影機，然後再啓動訊號來源。



安裝指示

關閉投影機

1. 按下「電源/待機」按鍵關閉投影機燈光，此時投影機螢幕上會顯示出「再按一次電源鍵可完全關機。警告：投影機風扇仍在運轉時，絕不可拔下電源插頭。」再按一次「電源/待機」按鍵代表確認，否則此項訊息會在5秒後消失。
2. 冷卻風扇將繼續運轉約60秒進行冷卻循環，且電源指示燈亮起綠色燈光。當電源指示燈閃爍綠色燈光時，代表投影機已進入待機模式。
如果想再次打開投影機，必須等到投影機完全冷卻並進入待機模式。一旦進入待機模式，只需按一下「電源/待機」按鈕即可重新啟動投影機。
3. 拔下電源線。
4. 關閉投影機後不可立即開啓投影機。

警告指示燈

- ❖ 當「LAMP」（燈泡）指示燈亮起紅色燈光時，投影機將自動關機。請聯絡當地經銷商或維修服務中心。
- ❖ 若「TEMP」（溫度）指示燈亮起紅色燈光約20秒，代表投影機已有過熱現象。您會在顯示幕上看到「溫度異常，燈泡將自動關閉。」訊息，並且投影機會自動關機。在正常條件下，投影機會自動開機，讓您能夠繼續進行簡報。如果仍然有問題，請聯絡當地經銷商或維修服務中心。
- ❖ 「TEMP」（溫度）指示燈亮起紅色燈光約10秒時，即會出現「散熱風扇停止運轉，燈泡將自動關閉。」訊息。請聯絡當地經銷商或維修服務中心。

安裝指示

調整投影影像

調整投影機高度

投影機配備升降腳架，可用來調整投影機高度。

如要抬高投影機高度：

1. 按下升降按鈕**1**。
2. 抬高投影機高度，調整到所要的顯示角度**2**，然後放開按鈕使升降腳架定位。
3. 使用可調式傾斜輪**3** 微調顯示角度。

如要降低投影機高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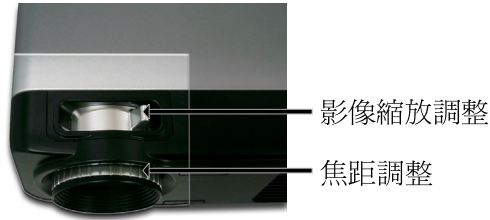
1. 按下升降按鈕。
2. 降低投影機高度，然後放開按鈕使升降腳架定位。
3. 使用可調式傾斜輪**3** 微調顯示角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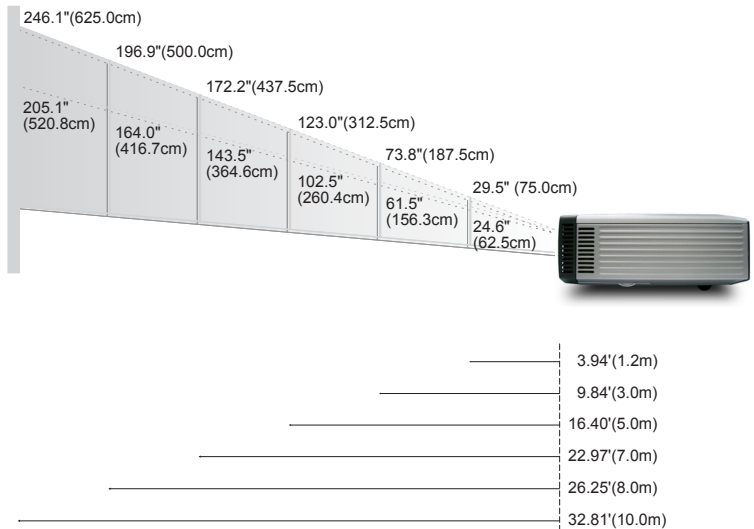
安裝指示

調整投影機縮放 / 焦距

您可使用「影像縮放調整」來調整投影影像大小。如要聚焦影像，請旋轉「焦距調整」直到影像清晰。投影機的投射距離為 3.9 英尺至 32.8 英尺(1.2公尺至 10公尺)。



調整投影影像大小



螢幕 (對角線)	Max.	29.5"(75.0cm)	73.8"(187.5cm)	123.0"(312.5cm)	172.2"(437.5cm)	196.9"(500.0cm)	246.1"(625.0cm)
	Min.	24.6"(62.5cm)	61.5"(156.3cm)	102.5"(260.4cm)	143.5"(364.6cm)	164.0"(416.7cm)	205.1"(520.8cm)
影像 大小	Max.(WxH)	23.60" x 17.70" (60.0 x 45.0cm)	59.04" x 44.28" (150.0 x 112.5cm)	98.40" x 73.80" (250.0 x 187.5cm)	137.76" x 103.32" (350.0 x 262.5cm)	157.52" x 118.14" (400.0 x 300.0cm)	196.88" x 147.66" (500.0 x 375.0cm)
	Min.(WxH)	19.68" x 14.76" (50.0 x 37.5cm)	49.20" x 36.90" (125.0 x 93.8cm)	82.00" x 61.50" (208.3 x 156.2cm)	114.80" x 86.10" (291.7 x 218.8cm)	131.20" x 98.40" (333.4 x 250.0cm)	164.08" x 123.06" (416.6 x 312.5cm)
投射距離		3.94'(1.2m)	9.84'(3.0m)	16.40'(5.0m)	22.97'(7.0m)	26.25'(8.0m)	32.81'(10.0m)

❖ 本圖表僅供參考。

功能說明

控制面板 & 遙控器

本產品提供兩種控制功能的方式：遙控器及控制面板。

控制面板



遙控器



使用控制面板

電源 / 待機

- ▶ 請參閱第11至12頁「開啓 / 關閉投影機」。

訊號源

- ▶ 按下「訊號源」按鍵可選取訊號來源，例如RGB、Component-p、Component-i、S-Video、複合視頻以及HDTV等。

功能表 / 確認鍵

- ▶ 按下「功能表 / 確認」按鍵可開啓螢幕顯示 (OSD) 功能表，再按一次「功能表 / 確認」鍵即可退出OSD。
- ▶ 確認所選取的項目。

方向選取鍵

- ▶ 請使用 ▲ ▼ ◀ ▶ 選取項目或調整選取項目。

功能說明

使用遙控器

電源 / 待機

- ▶ 請參閱第11至12頁「開啓 / 關閉投影機」。

Empowering 鍵

- ▶ 在螢幕上顯示出「顯示模式」子選單後，再直接選擇PC、電影、sRGB或自定等模式。

功能表

- ▶ 按下「功能表」按鍵可開啓螢幕顯示 (OSD) 功能表，再按一次「功能表」鍵即可退出OSD。

方向選取鍵

- ▶ 請使用 ▲ ▼ ◀ ▶ 選取項目或調整選取項目。

雷射鍵

- ▶ 將遙控器瞄準螢幕後，按住不放此鍵即可啓動雷射筆。

靜音

- ▶ 暫時關閉聲音。

梯形修正 + / -

- ▶ 調整因投影機傾斜所造成的失真。(垂直 ± 16 度)

上一頁 (僅有電腦模式適用)

- ▶ 跳回上一頁。此功能須電腦與投影機以 USB 信號線連接才能發揮功能。

下一頁 (僅有電腦模式適用)

- ▶ 跳到下一頁。此功能須電腦與投影機以 USB 信號線連接才能發揮功能。

重新同步

- ▶ 投影機會自動和輸入來源信號同步化。

隱藏

- ▶ 暫時關閉影像。按下「隱藏」鍵可隱藏影像，再按一次則可顯示影像。

訊號源

- ▶ 按下「訊號源」按鍵可選取訊號來源，例如RGB、Component-p、Component-i、S-Video、複合視頻以及HDTV等。

暫停畫面

- ▶ 按下「暫停鍵」使畫面影像靜止。



螢幕顯示功能表

本投影機提供多國語言螢幕顯示 (OSD) 功能表，使您更容易調整顯示功能。投影機會自動偵測來源。

如何使用功能表

1. 若需開啓OSD螢幕選單時，請按下遙控器上的「功能表」鍵或控制面板上的「功能表/確認」鍵。
2. 當顯示OSD時，請按下 ◀ ▶ 鍵選取主功能表。選擇主選單項目之後，按即可進入子選單進行細部設定。
3. 按下 ▲ ▼ 鍵選取所要的項目，並且按下 ◀ ▶ 鍵調整設定值。
4. 在子功能表中選取下一個要調整的項目，並依第3項所述之方法進行調整。
5. 按下遙控器上的「功能表」鍵或控制面板上的「功能表/確認」鍵，即可返回主選單。
6. 再按遙控器上的「功能表」鍵或控制面板上的「功能表/確認」鍵，即可退出OSD主選單。螢幕顯示功能表將會關閉，投影機會自動儲存新的設定。



功能說明



個人 (電腦 / 視頻模式)

利用OSD介面編輯使用者資訊。投影機開機時，已編輯的使用者資訊將顯示於螢幕的左下角。

- 1.>利用 ▲ ▼ 鍵選擇「Line1」功能，再按「Enter」鍵。開始將字元輸入第1行。
- 2.>利用 ▲ ▼ ◀ ▶ 選擇字元，再按「Enter」鍵確認。
- 3.>利用 ▲ ▼ 鍵選擇「Line2」功能，再按「Enter」鍵。開始將字元輸入第2行。
- 4.>繼續執行步驟3.>。
- 5.>利用 ▲ ▼ 鍵選擇「Save & Exit」功能，再按「Enter」鍵。
- 6.>重新啟動投影機後，即可於啟動畫面中顯示新輸入的文字。

備註：

- ▶ 每行只能輸入35個字元。
- ▶ 利用「Del」可刪除前一個字元。
- ▶ 利用「Space」可輸入空格。



語言 (電腦 / 視訊模式)

語言

您可顯示多國語言 OSD 功能表。請使用 ▲ 和 ▼ 鍵選取所要使用的語言。

按遙控器上的「功能表」鍵或控制面板上的「功能表/確認」鍵，可確認並結束選擇。



色彩 (電腦 / 視訊模式)

顯示模式

原廠已為不同類型的影像作出最佳設定。

- ▶ PC：適用於電腦或筆記型電腦。
- ▶ 電影：適用於家庭電影院。
- ▶ sRGB：用於電腦標準色。
- ▶ 自定：記憶使用者的設定值。

亮度

調整影像亮度。

- ▶ 按下 ◀ 鍵將影像調暗。
- ▶ 按下 ▶ 鍵將影像調亮。

對比

對比控制圖片最亮與最暗部份的差異程度。調整對比度會更改影像上黑白色量。

- ▶ 按下 ◀ 鍵降低對比。
- ▶ 按下 ▶ 鍵增加對比。

色溫

調整色溫。色溫值愈高，畫面看起來偏冷色系；色溫值愈低，畫面看起來偏暖色系。

紅

調整紅色。



色彩 (電腦 / 視訊模式)

綠

調整綠色。

藍

調整藍色。

白色區域

使用「白色區域」控制可以設定DMD晶片的白色峰值。0代表最小區段，10代表最大區段。如果您偏好較為強烈的畫面，請調高此設定值；如果您偏好較為平順、自然的畫面，請調低此設定值。

灰度

可加強顯示較暗畫面的效果。Gamma值越高，可使暗沉畫面更明亮。

色彩飽和度

色彩飽和度是用來將黑白視訊影像調整成全飽和色彩。

- ▶ 按下 ◀ 鍵降低影像中的色彩數量。
- ▶ 按下 ▶ 鍵增加影像中的色彩數量。

色相

色相是用來調整紅色和綠色的色彩平衡。

- ▶ 按下 ◀ 鍵增加影像中的綠色數量。
- ▶ 按下 ▶ 鍵增加影像中的紅色數量。



❖ 「色彩飽和度」及「色相」功能並不支援電腦模式或DVI模式。



影像 (電腦模式)

梯形修正

調整因投影機傾斜所造成的失真。(垂直 ± 16 度)

顯示比例

您可使用這個功能將螢幕調整為所要的寬高比。

- ▶ 4:3：縮放輸入源來配合 4:3 投影螢幕。
- ▶ 16:9：縮放輸入源來配合 16:9 投影螢幕。
- ▶ 自動：保持影像原始的長寬比，並使影像依原有的水平、垂直畫素放至最符合的顯示尺寸。

水平位置

- ▶ 按下 ◀ 鍵將影像向左移動。
- ▶ 按下 ▶ 鍵將影像向右移動。

垂直位置

- ▶ 按下 ◻ 鍵將影像向下移動。
- ▶ 按下 ▽ 鍵將影像向上移動。

頻率

「頻率」是用來變更顯示資料頻率，以匹配電腦顯示卡的頻率。當畫面上出現垂直閃爍條紋時，請使用這個功能來調整頻率。

相位

您可選取「相位」項目使顯示的信號時序同步於顯示卡的信號時序。當畫面顯示的影像不穩定或閃爍時，請使用這個功能來進行修正。



影像 (視頻模式)

梯形修正

調整因投影機傾斜所造成的失真。(垂直 ± 16 度)

顯示比例

您可使用這個功能將螢幕調整為所要的寬高比。

- ▶ 4:3：縮放輸入源來配合 4:3 投影螢幕。
- ▶ 16:9：縮放輸入源來配合 16:9 投影螢幕。
- ▶ 自動：保持影像原始的長寬比，並使影像依原有的水平、垂直畫素放至最符合的顯示尺寸。



❖ ❖ DVI-D模式並不支援「清晰度」功能。

清晰度

調整影像的清晰度。

- ▶ 按下 ◀ 鍵降低清晰度。
- ▶ 按下 ▶ 鍵增加清晰度。



聲音 (電腦 / 視訊模式)

音 量

- ▶ 按下 ◀ 鍵降低音量。
- ▶ 按下 ▶ 鍵增加音量。

靜 音

- ▶ 選擇「開」可啟動靜音功能。
- ▶ 選擇「關」可關閉靜音功能。



投影設定 (電腦 / 視訊模式)

ECO 模式(自動關機)

選擇「開」可減低投影機燈泡的亮度，如此不僅能夠降低耗電量，更能延長燈泡使用壽命、降低噪音。選擇「關」回復正常模式。

功能表位置

選擇螢幕選單的顯示位置。


投影方式

- ▶  正面放映


出廠預設設定。

- ▶  反面放映

當選取這個功能時，投影機會使影像左右相反，使您可在半透明螢幕後面放映影像。

- ▶  正面懸掛式放映

當選取這個功能時，投影機會使影像上下顛倒，以配合懸掛式影像放映。

- ▶  反面懸掛式放映

當選取這個功能時，投影機會使影像左右相反且上下顛倒，使您可在半透明螢幕後面配合懸掛的投影機放映影像。



投影設定 (電腦 / 視訊模式)

訊號源鎖定


訊號源鎖定功能關閉時，若使用中的輸入信號消失，投影機會再搜尋其他的信號。訊號源鎖定功能啟動後，在您按下遙控器上的「Source」鍵選擇下一頻道之前，投影機將「鎖定」在現有的訊號源頻道上。

燈泡已用時數

顯示燈泡的累積使用時間，以小時計。



燈泡已用時數歸零

選擇「是」之後按  鍵，可將燈泡計時器歸零。

燈泡使用壽命提示


選取這個功能以設定顯示更換燈泡訊息時是否要顯示或隱藏警示訊息。燈泡使用壽命結束前 30 小時會顯示警示訊息。

OSD透明度

調整OSD的透明度。



重設

選擇「是」之後按  鍵，可將所有選單內的顯示參數重新設回原廠預設值。

問題及解決方法

如果使用投影機時遇到任何問題，請參閱下列方法來解決問題。如果無法解決問題，請洽詢當地經銷商或維修服務中心。

問題：螢幕未出現任何畫面。

- ▶ 請確定所有的信號線及電源線都已按照「安裝指示」章節中的說明確實接妥。
- ▶ 請確定接頭的接腳針沒有彎曲或折損。
- ▶ 請檢查投影機燈泡是否已牢牢裝好。請參閱「更換投影燈泡」章節。
- ▶ 請確定已打開鏡頭蓋並且已開啓投影機。
- ▶ 確定未啓用「隱藏」功能。

問題：畫面被分割或顯示的影像不正常。

- ▶ 按下遙控器上的「重新同步」鍵。
- ▶ 如果您使用 PC：
如果電腦的解析度高於 1024 x 768。請按照下列簡述的步驟重新設定解析度。

針對 Windows 3.x 作業系統：

1. 請於「Windows 程式管理員」中，按一下「主群組」中的「Windows 設定」圖示。
2. 確定「顯示器」解析度設定低於或等於 1024 x 768。

針對 Windows 95, 98, 2000, XP 作業系統：

1. 開啓「我的電腦」圖示，「控制台」資料夾，然後按兩下「顯示器」圖示。
2. 選擇「設定」標籤。
3. 解析度設定位於「螢幕區域」中。請確定解析度設定低於或等於 1024 x 768。

如果投影機仍然無法投射整個影像，則必須同時更改使用的顯示器。請參閱下列步驟：

4. 執行上述步驟 1~2。按一下「進階」按鈕。
5. 選擇「顯示器」方塊中的「變更」按鈕。

6. 按一下「顯示所有裝置」，然後於「製造廠商」下，選擇「標準顯示器類型」。在「模式」方塊下選取所要的解析度。
 7. 確定顯示器的解析度設定低於或等於 1024 x 768。
- ▶ 如果使用筆記型電腦時發生問題：
 1. 請先執行上述的電腦解析度設定步驟。
 2. 將筆記型電腦顯示設定切換到「external display only」或「CRT only」模式。
 - ▶ 如果更改解析度時遇到問題或顯示器發生暫停時，請重新啟動所有設備及投影機。

問題：筆記型電腦 Notebook 電腦的螢幕無法放映簡報。

- ▶ 如果使用筆記型電腦時發生問題：
同時使用兩個顯示器時，有些筆記型電腦會出現畫面空白現象，此時需以不同的方法重新啟動。有關更詳細資訊，請參閱電腦說明書。
- ▶ 如果使用 Apple PowerBook 電腦時發生問題：
請於「控制台」中開啓「PowerBook 顯示器」，選取「Video Mirroring On」。

問題：影像不穩定或晃動。

- ▶ 請使用「相位」修正。請參閱第22頁。
- ▶ 改變電腦顯示器色彩設定。

問題：影像出現垂直閃爍條紋

- ▶ 請使用「頻率」調整。請參閱第22頁。
- ▶ 檢查並重新設定電腦顯示卡的顯示模式，使其與本產品相容。請參閱第27頁。

問題：影像焦距錯誤

- ▶ 請調整投影鏡頭上的焦距調整鈕。請參閱第14頁。
- ▶ 投影機的投射距離為 3.9 英尺 (1.2 公尺) 至 32.8 英尺 (10公尺)。

問題：顯示16:9 DVD時畫面超出範圍

投影機會自動偵測16:9 DVD並且使用4:3預設設定將全螢幕數位化，以此方式調整寬高比。

如果投影機仍然超出螢幕範圍，則您也必須執行下列步驟來調寬高比：

- ▶ 如果要播放16:9 DVD，請在DVD播放器上選取4:3寬高比。
- ▶ 如果無法在DVD播放器上選取4:3寬高比，請使用投影機的螢幕顯示(OSD)功能選取4:3寬高比。









問題：影像左右相反


- ▶ 在螢幕顯示功能表示中選擇「投影設定」，並調整「投影方式」。請參閱第25頁。

問題：燈泡已燒毀或發出聲音

- ▶ 當燈泡壽命結束時，燈泡可能無法點亮。如果發生這種情況，必須先更換燈泡才能開啓投影機。如要更換燈泡，請遵守「更換投影燈泡」中的程序。請參閱第31頁。

問題：LED指示燈訊息

訊息	電源LED 綠燈	溫度LED	燈泡LED
待機狀態 (輸入電源線)	閃爍	○	○
亮燈		○	○
電源開啓		○	○
電源關閉(冷卻)		○	○
錯誤(燈泡失敗)	○	○	
錯誤(溫度失敗)			○
錯誤(風扇鎖定失敗)	○	閃爍	○
錯誤(溫度過高)	○		○
錯誤 (燈泡故障)	○	○	

 => 亮起

○ => 熄滅

問題：提醒訊息

- ▶ 燈泡使用壽命將盡時，會顯示約10秒的下列訊息：「燈泡在全功率運轉下已接近使用壽命，建議立即更換燈泡！」。
- ▶ 當系統溫度過高時，會顯示「溫度異常，燈泡將自動關閉。」。
- ▶ 當風扇故障時，會顯示「散熱風扇停止運轉，燈泡將自動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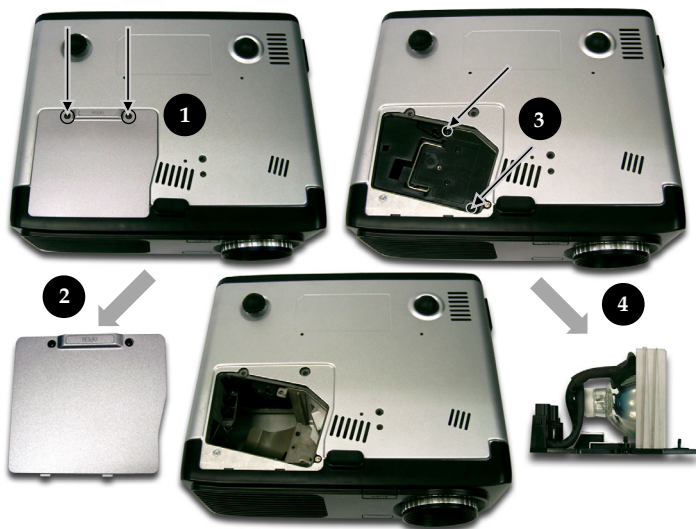
更換投影燈泡

本投影機會自動偵測燈泡壽命，並且會顯示「燈泡在全功率運轉下已接近使用壽命，建議立即更換燈泡！」警示訊息。當出現這個訊息時，請聯絡當地經銷商或服務中心，儘快更換燈泡。

更換投影燈泡之前，請務必使燈泡至少冷卻三十分鐘。



警告： 燈室溫度極高！更換投影燈泡之前，請務必使燈室冷卻！



警告： 為了避免受傷的危險，不可丟棄燈泡或觸碰燈泡殼。燈泡殼易碎，並且摔破時會使人受傷。

更換燈泡程序：

1. 按下電源鍵，可將電視電源關閉。
2. 請務必使投影機至少冷卻 30 分鐘。
3. 拔掉電源線。
4. 使用螺絲起子拆除護蓋上的螺絲。①
5. 推開並拆下護蓋。②
6. 拆除燈泡座上的三個螺絲。③
7. 拆除燈泡座。④

更換燈泡座的程序與前面的步驟相反。

規格

以下規格若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最新規格之相關資訊，請參閱Acer公佈之行銷產品規格。

投影技術	- 單晶片 DLP™ 技術
燈泡	- 200W 可更換式燈泡
解析度 (像素數量)	- 1024 (H) X 768 (V)
色彩	- 16.7M 全真色彩
亮度	- 2000 ANSI 流明
對比	- 2000:1 (全開/全關)
均勻度	- 85%
雜訊值	- 31 dB(A) (標準模式)/27 dB(A) (ECO 模式)
投影鏡頭	- F/2.4~2.7 f=28.0~35.6公厘，1.2 倍手調式縮放
投影影像大小	- 24.6~246.1 英吋(0.63~6.25公尺) 對角線
投影距離	- 3.9~32.8 英尺 (1.2~10.0公尺)
視頻相容性	- 相容於 NTSC/NTSC 4.43/PAL/SECAM 和 HDTV
	- 相容於複合視頻 & S-Video
水平頻率	- 31.5kHz~100kHz 水平掃描
垂直頻率	- 56Hz~85Hz 垂直掃描
電源供應	- 100~240V 交流電；輸入頻率 50/60Hz
輸入/輸出接頭	- 電源：交流電輸入插座
	- VGA輸入：
	■ 一組含HDCP功能的DVI-D接頭，供DVI信號輸入用 (選購)
	■ 一組15-pin D-sub接頭，供VGA、色差、HDTV信號輸入用
	- VGA輸出：一組15-pin D-sub接頭，供VGA 信號輸出用
	- 視頻輸入：
	■ 一個複合視頻 RCA 輸入
	■ 一個 S-Video 輸入
	- USB：一組USB接頭，供遠端電腦控制用
	- RS232：一組RS232接頭，供遠端電腦控制用
	- 音頻輸入：一個 Phone Jack 接頭可連接音頻輸入
	- 5.3 磅 (2.41公斤)
重量	
尺寸 (W x H x D)	- 10.9x 4.2 x 9.3 英吋(277 x 107 x 237 公厘)
環境	- 操作溫度：5°C~ 35°C/41°F~95°F
	濕度：80% 最高
	- 保存溫度：-20°C~60°C/ -4°F~140°F
	濕度：80% 最高
安全規格	- FCC Class B, CE Class B, VCCI-II, UL, cUL, TÜV-GS, C-tick, PSB, PSE, CB Report, CCC

信號相容頻率表

模式	解析度	(類比)		(數位)	
		垂直頻率 (Hz)	水平頻率 (kHz)	垂直頻率 (Hz)	水平頻率 (kHz)
VESA VGA	640 x 350	70	31.5	70	31.5
VESA VGA	640 x 350	85	37.9	85	37.9
VESA VGA	640 x 400	85	37.9	--	--
VESA VGA	640 x 480	60	31.5	60	31.5
VESA VGA	640 x 480	72	37.9	72	37.9
VESA VGA	640 x 480	75	37.5	75	37.5
VESA VGA	640 x 480	85	43.3	85	43.3
VESA VGA	720 x 400	70	31.5	70	31.5
VESA VGA	720 x 400	85	37.9	85	37.9
SVGA	800 x 600	56	35.2	56	35.2
SVGA	800 x 600	60	37.9	60	37.9
SVGA	800 x 600	72	48.1	72	48.1
SVGA	800 x 600	75	46.9	75	46.9
SVGA	800 x 600	85	53.7	85	53.7
VESA XGA	1024 x 768	60	48.4	60	48.4
VESA XGA	1024 x 768	70	56.5	70	56.5
VESA XGA	1024 x 768	75	60.0	75	60.0
VESA XGA	1024 x 768	85	68.7	85	68.7
* VESA SXGA	1152 x 864	70	63.8	--	--
* VESA SXGA	1152 x 864	75	67.5	--	--
* VESA SXGA	1152 x 864	85	77.1	--	--
* VESA SXGA	1280 x 1024	60	63.98	60	63.98
* VESA SXGA	1280 x 1024	75	79.98	--	--
* VESA SXGA+	1400 x 1050	60	63.98	--	--
MAC LC 13"	640 x 480	66.66	34.98	--	--
MAC II 13"	640 x 480	66.68	35	--	--
MAC 16"	832 x 624	74.55	49.725	--	--
MAC 19"	1024 x 768	75	60.24	--	--
* MAC	1152 x 870	75.06	68.68	--	--
MAC G4	640 x 480	60	31.35	--	--
i Mac DV	1024 x 768	75	60	--	--
* i Mac DV	1152 x 870	75	68.49	--	--
* i Mac DV	1280 x 960	75	75	--	--



注意：「*」壓縮電腦影像。

吊頂式安裝

1. 為避免投影機受損，請使用吊頂配件進行安裝。
2. 如欲使用非原廠的吊頂配件，請在將投影機固定在吊架上時，確保使用的螺絲符合下列規格：
 - ▶ 螺絲類型：M2.6
 - ▶ 螺絲最大長度：10 mm
 - ▶ 螺絲最小長度：8 mm



❖ 請注意如有不當安裝而導致的損壞不在保固範圍之內。

